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113 學年度全校運動大會

秩序冊



主辦單位：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比賽日期：114 年 3 月 17 日至 23 日

比賽地點：本校田徑場



目 錄

典禮事宜

總流程表.....	2
時間流程圖.....	3
籌備委員會名單.....	4
大會工作人員名單.....	5
開、閉幕典禮程序暨運動員宣誓誓詞.....	7
開、閉幕典禮須知.....	8
開、閉幕典禮各單位【進場】就位位置圖.....	10
開、閉幕典禮各單位休息區域分配位置圖.....	11
開、閉幕典禮程序【雨備】.....	12
開、閉幕典禮各單位【雨備】座位配置圖.....	13

各項競賽項目賽程

賽程時間表.....	14
大隊接力競賽賽程.....	15
拔河競賽成績.....	17
系列趣味競賽賽程.....	19
教職員工趣味競賽賽程.....	23

競賽辦法及相關附件

全校運動會競賽規程總則及細則.....	25
校園迷你馬拉松暨親子健走活動辦法.....	42
113 學年度創意舞蹈大賽競賽辦法.....	44
運動競賽申訴書.....	50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全校運動大會最高成績紀錄表.....	51
113 學年度全校運動大會贊助廠商.....	52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34 週年校慶暨 113 學年度全校運動大會 總流程表

114 年 3 月 22 日至 23 日

序次	流 程	時 間	場 地	注意事項
1	校園迷你馬拉松暨敦親睦鄰健走活動	06:40~07:00	校門口 前廣場	• 參賽選手務必於 07:00 前完成報到手續(含領取號碼布)。
2	團體暖身活動	07:00~07:15	校門口 前廣場	• 全體進行暖身運動。
3	迷你馬暨敦親睦鄰健走活動出發 (第一、二批)	07:25~07:30	校門口	• 參賽選手第一批出發為挑戰組(由校長鳴槍)；第二批出發為休閒組(由學務長鳴槍)
4	迷你馬暨敦親睦鄰健走活動結束	07:30~09:30	校門口	• 活動於 09:10 開始進行沿路回收。
5	系科集合	10:00~10:30	田徑場	• 行政一級主管請於 10:00 至司令台上入座觀禮。 • 學術單位主管請於 10:00 至操場進場預備區等候進場。 • 進場同學請於 10:00 至操場草皮後方集合預備。
6	開幕典禮	10:30~11:00	田徑場	• 進場同學聽到「運動員進場」時，請直接向前走至就位區；退場時請直接向後轉跑至後方跑道區。
7	趣味系列競賽-羽球	13:30~14:30	體育館 2F	• 請參賽選手於規定時間內完賽。
8	趣味系列競賽-地板冰壺	14:30~15:30	體育館 2F	• 請參賽選手於規定時間內完賽。
10	趣味系列競賽-桌球	08:30~09:30	B1 桌球教室	• 請參賽選手於規定時間內完賽。
11	趣味系列競賽-木球	09:30~10:30	體育館 2F	• 請參賽選手於規定時間內完賽。
12	教職員趣味競賽	10:30~11:30	體育館 2F	• 參賽教職員請於 10:00 前至體育館 2F 完成檢錄，比賽結束 <u>立即頒獎</u> 。
13	拔河競賽決賽	14:30~15:00	室外球場	• 參賽選手請於 14:30 在室外球場檢錄區進行檢錄。
14	男子組大隊接力決賽	15:00~15:15	田徑場	• 參賽選手請於 15:00 在 <u>操場中央</u> 進行檢錄。
15	女子組大隊接力決賽	15:15~15:30	田徑場	• 參賽選手請於 15:15 在 <u>操場中央</u> 進行檢錄。
16	閉幕典禮與頒獎	16:00~16:40	田徑場	• 各系同學請於 15:50 在田徑場中間草皮預備。 • 並進行上述競賽頒獎。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34 週年校慶暨 113 學年度全校運動大會

時間流程圖

3/17(一)-3/21(五)運動會會前賽

下午 17:30 拔河預賽

3/22 (六) 校園迷你馬拉松、趣味競賽及運動會開幕

上午 07:00 教學大樓前圓環集合

上午 07:25 舉行校園迷你馬拉松

上午 10:00 運動場集合準備開幕典禮

上午 10:30 運動會開幕典禮

恭請貴賓入席

奏樂

主席就位

運動員進場

唱國歌

主席致詞

來賓致詞

全體肅立、升會旗全體行注目禮

運動員宣誓

聖火進場、點燃聖火

上午 11:00 禮成

下午 13:30 趣味競賽-羽球-羽從天降

下午 14:30 趣味競賽-地板冰壺

3/23 (日) 運動會各項比賽及閉幕

上午 08:30 趣味競賽-桌球

上午 09:30 趣味競賽-木球-練五攻拚兩桿，球過門五告讚

上午 10:30 教職員趣味競賽-地板冰壺、奔跑吧！蟲蟲

下午 14:30 開始進行各項決賽（拔河、大隊接力）

下午 16:00 閉幕典禮

典禮開始

全體肅立

主席就位

主席致詞

下午 16:10 頒獎

下午 16:25 降會旗

禮成(奏樂)

運動員退場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34 週年校慶暨 113 學年度全校運動大會

籌備委員會名單

會 長

黃有評 校 長

副會長

邱采新 副校長、陳宏斌 主任秘書、張弘志 學務長

張鳳儀 總務長、李明儒 教務長、許國政 校友會會長

籌備委員會委員

鄭寶粟、陳俊男、林寶安、吳建宏、洪健倫、莊明霖
鄭明松、方祥權、蔡明惠、曾建璋、黃仕政、陳良弼
吳明典、柯裕隆、陳建亮、唐嘉偉、賀天君、譚峻濱
趙惠玉、陳立真、黃俞升、陳名倫、鍾怡慧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34 週年校慶暨 113 學年度全校運動大會

大會工作人員名單

顧問：張偉男先生、賴德溪老師、李榮華老師

會場管理：張弘志學務長

總幹事：張吉堯組長

副總幹事：蒲典聖老師

接待組：組長/李安娜組長、施美玲小姐、親善大使及服務同學

典禮組：組長/楊智為組長、曾珮莉小姐、陳玉章先生、吳勇琳先生、服務同學

徑賽(含終點計時)：組長/張鳳儀總務長、蒲典聖老師、服務同學

競賽成績紀錄組：組長/邱詩涵老師、服務同學

檢錄檢察組：組長/洪文鴻老師、服務同學

拔河發令組：組長/張吉堯組長、蒲典聖老師、服務同學

場佈器材機動組：組長/陳茗瑜小姐、服務同學

醫護組：組長/陳昱名主任、高惠娟小姐、服務同學

攝影組：組長/李安娜組長、辛淑靖小姐、服務同學

交管組：組長/李育陞組長、蔡明娟小姐、楊千慧小姐、服務同學

環保組：組長/趙文璧組長、林慧珍小姐、服務同學

新聞組：組長/王美玲小姐

警衛組：組長/蔡有新先生

聖火組：組長/張吉堯組長、蒲典聖老師、服務同學

裁判組：組長/張吉堯組長、蒲典聖老師、服務同學

：總裁判長/張鳳儀總務長

審判委員會：張鳳儀總務長、邱詩涵老師、張吉堯組長、蒲典聖老師

會務行政組：張吉堯組長、蒲典聖老師、陳茗瑜小姐

聖火手代表：1. 柯竣棋同學

2. 陳柔蓁同學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34 週年校慶暨 113 學年度全校運動大會

開閉幕典禮程序

- 開幕典禮程序

時間：114 年 3 月 22 日(六) 10:30 地點：田徑場

- | | |
|-----------------|--------------|
| 一、典禮開始（奏樂） | 八、頒獎 |
| 二、主席就位 | 九、會旗進場 |
| 三、運動員進場 | 十、升會旗（唱校歌） |
| 四、唱國歌 | 十一、運動員宣誓 |
| 五、向國旗暨 國父遺像行最敬禮 | 十二、聖火進場及點燃聖火 |
| 六、主席致詞（歡迎詞） | 十三、禮成（奏樂） |
| 七、來賓介紹、致詞 | 十四、運動員退場 |

- 閉幕典禮程序

時間：114 年 3 月 23 日(日) 16:00 地點：田徑場

- | | |
|--------|---------|
| 一、大會開始 | 四、禮成 |
| 二、主席致詞 | 五、運動員退場 |
| 三、頒獎 | |

34 週年校慶暨 113 學年度全校運動大會

運動員宣誓誓詞

余謹代表全體運動員，誓以至誠，參加 113 學年度全校運動大會，願發揮運動精神，恪遵大會規章，並服從裁判之判決。

宣誓代表

水產養殖系二年甲班 黃詠博

謹誓

中華民國 114 年 3 月 22 日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34 週年校慶暨 113 學年度全校運動大會

開、閉幕典禮須知

一、進場人員：各單位領隊、指導、管理、全體教師及學生均需參加大會開、閉幕典禮。

二、服裝：由參加之單位自行規定，但需力求整齊。

三、集合時間及地點：

(一) 開幕典禮：三月二十二日(星期六)上午十時三十分舉行，請各單位於上午十時前到達本校操場指定位置集合。(入場順序：如開、閉幕進場圖如後所示)

(二) 閉幕典禮：三月二十三日(星期日)下午四時舉行，請各單位於下午三時五十分在操場內依開幕典禮之隊形，面向司令台集合。

四、開幕繞場需知：

(一) 行進依序：

1.請依樂隊、樂齡大學、銀髮健身俱樂部、各學院(人文管理學院、海洋資源暨工程學院、觀光休閒學院)、會旗順序行進。

2.各學院：學院名牌、院長、各系所。

(1)人文管理學院：物管、航管、資管、應外。

(2)海洋資源暨工程學院：電信、資工、養殖、電機、食科。

(3)觀光休閒學院：觀休、餐旅、遊憩。

3.各系所：系旗、系名牌、系主任(所長)、各班導師、班級代表。

(二) 運動員進場：

1.各系所有運動員(含研究所、日間部、進修部、五專班)全部參加。

2.各系依研究所、日間部、進修部、五專班，順序進場。打破年級建制成 4 路縱隊前進。

(三) 行進重點：

1.同一學院的各隊伍距離均保持 3 步，學院與學院之間距離各 8 步。

2.行進時配合音樂節奏行進，並保持隊伍整齊。

3.經過司令台前，於學院名牌、系旗、系名牌通過升旗台時由領隊發『向右看』口令，同時系旗向前傾 45 度，學院名牌、班級名牌正面轉向司令台；導師及運動員以輕鬆自然之神情向主持人致敬並齊步前進。

4.於班級名牌通過司令台後約 10 步距離，由領隊發『向前看』口令，學院名牌、系旗及班級名牌同時復原，隊伍繼續前進並確依第 2 及第 3 管制點管制人員引導前進；當行進至第 4 管制點時各系左轉按管制人員引導至指定位置就位。

※各系領隊原則為該系會長，系會長如無法下達口令時，可由會長委請其他幹部協助。

(四) 注意事項：

1.各系隊伍不得停止於司令台前作分列式及隊行變化，以利繞場之進行。

2.各系隊伍進場時如有創意活動，不得影響司令台前、跑道或其他比賽場地

之整潔。如使用拉砲、彩帶等。

(五) 運動會各班休息區場地分配圖暨繞場隊伍各單位距離圖如後所示。

五、宣誓：

宣誓代表由 113 年代表本校參加參加中華民國 113 年度全國中正盃空手道錦標賽個人型大專組榮獲第 5 名、2025 年空手道國際賽代表隊選手選拔賽個人對打東亞青少年空手道少年 18-20 歲組男子組第 1 量級並入選代表隊之選手水產養殖系二年甲班黃詠博同學擔任。喊稍息、立正口令後，跑至宣誓台右手上舉，朗誦宣誓詞，各系旗原地不動，宣誓時單位旗向下傾斜 45 度，宣誓完畢後各單位旗復原，宣誓代表喊稍息口令後返回原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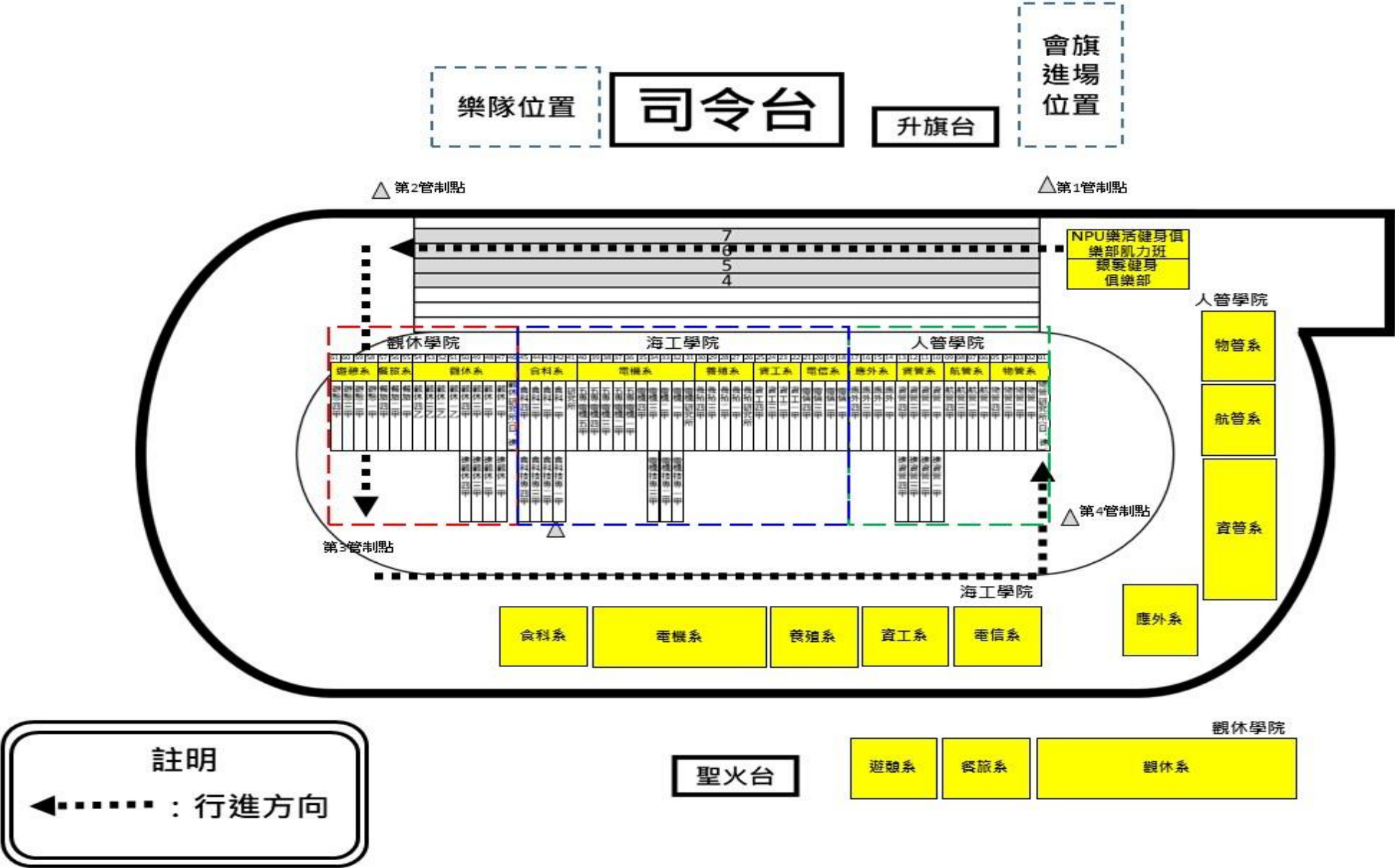
六、聖火進場：持聖火者，由 113 年代表本校參加 2024 年港都盃全國田徑錦標賽公開男子組 800 公尺榮獲第 5 名、113 年全國大專校院田徑公開賽一般男子組 800 公尺及 400 公尺分別榮獲第 1 名及第 2 名，一般混合組 1600 公尺接力榮獲第 8 名之選手水產養殖系四年甲班柯竣棋同學及 113 年代表本校參加 113 年全國大專運動會公開女生組跆拳道對打 46 公斤級榮獲第 3 名之選手海洋遊憩系二年甲班陳柔蓁同學擔任。

七、退場：依指揮人員之口令依次跑步繞場後至各班休息區，並準備比賽。

八、閉幕頒獎：各單位若獲獎請派代表至司令台接受頒獎，頒獎前由第一人發敬禮口令舉手禮，頒獎後行鞠躬禮。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34 週年校慶暨 113 學年度全校運動大會 開閉幕典禮【進場】就位位置圖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113學年度全校運動大會開（閉）幕典禮暨繞場前集合位置圖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113學年度全校運動大會休息區域暨進場隊伍距離示意圖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34 週年校慶暨 113 學年度全校運動大會

【兩備】開閉幕典禮程序

- 開幕典禮程序

時間：114 年 3 月 22 日(六) 10:30 地點：學生活動中心 2 樓體育館

- | | |
|------------|-----------------|
| 一、大會開始（奏樂） | 十、向國旗暨 國父遺像行最敬禮 |
| 二、主席就位 | 十一、來賓介紹 |
| 三、運動員進場 | 十二、主席致詞 |
| 四、會旗進場 | 十四、運動員宣誓 |
| 五、聖火進場 | 十五、唱校歌 |
| 六、點燃勝利之火 | 十六、禮成（奏樂） |
| 七、全體肅立 | 十七、運動員退場 |
| 八、唱國歌 | |
| 九、升國旗與會旗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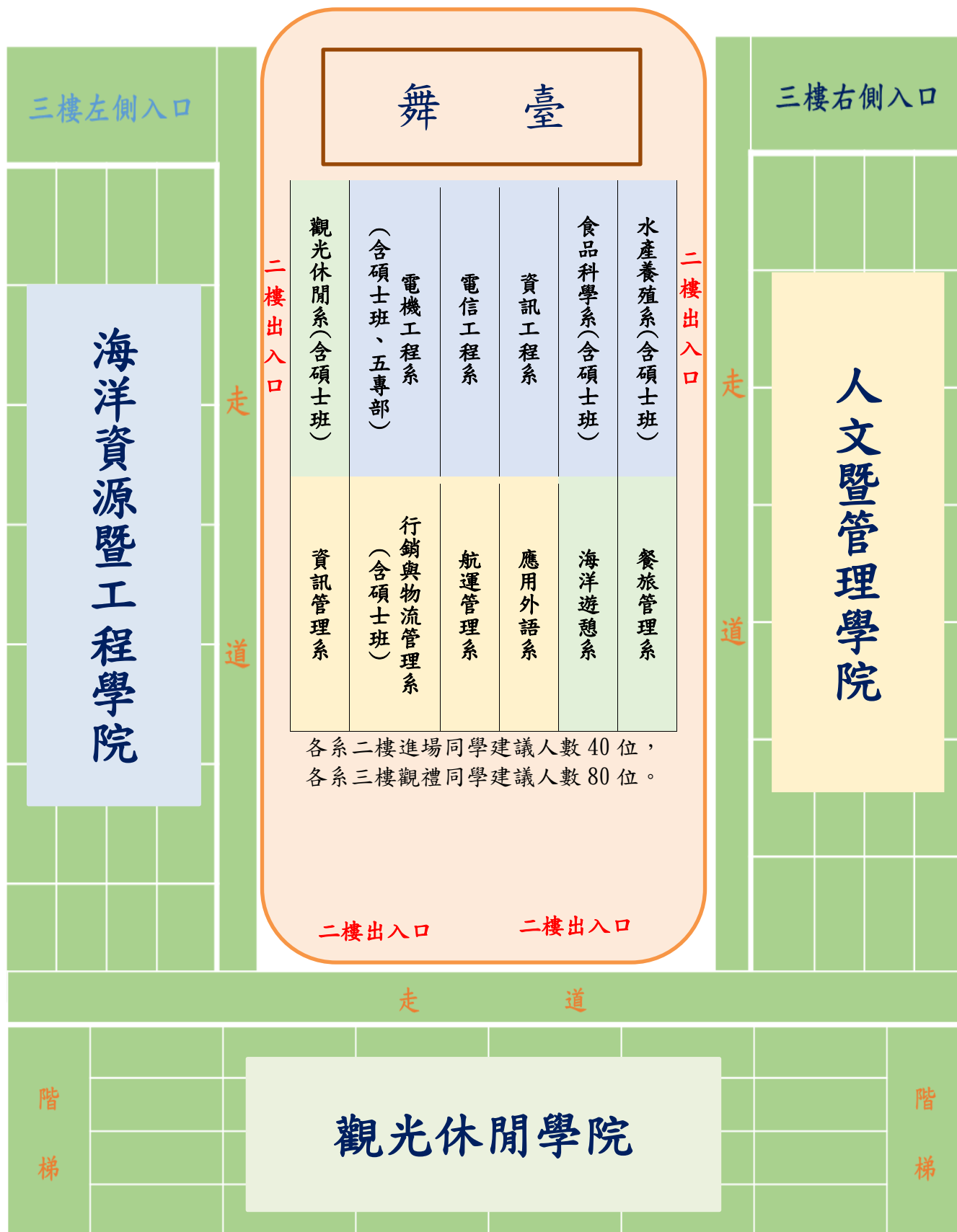
- 閉幕典禮程序

時間：114 年 3 月 23 日(日) 16:00 地點：學生活動中心 2 樓體育館

- | | |
|--------|---------|
| 一、大會開始 | 四、禮成 |
| 二、主席致詞 | 五、運動員退場 |
| 三、頒獎 | |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34 週年校慶暨 113 學年度全校運動大會

【兩備】開、閉幕座位配置圖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34 週年校慶暨 113 學年度全校運動大會

賽程時間表

●拔河預賽 I：114 年 3 月 19 日(星期三)下午 17:30 分開始比賽

(一)：電機科—海憩系.....	17：30
(二)：觀休系—航管系.....	17：35
(三)：電機系—進資管.....	17：40
一、(四)：物管系—養殖系.....	17：45
(五)：資管系—食科系.....	17：50
(六)：應外系—電信系.....	17：55
(七)：資工系—進觀休.....	18：00

●拔河預賽 II：114 年 3 月 20 日(星期四)下午 17:30 分開始比賽

(八)：(一)勝—(二)勝.....	17：30
(九)：(七)勝—餐旅系.....	17：35
二、(十)：(三)勝—(四)勝.....	17：40
(十一)：(五)勝—(六)勝.....	17：45

●拔河準決賽：114 年 3 月 21 日(星期五)下午 17:30 分開始比賽

三、(十二)：(八)勝—(十)勝.....	17：30
(十三)：(十一)勝—(九)勝.....	17：35

●運動會開幕日：114 年 3 月 22 日(星期六)上午 07:25 開始比賽

(各項目檢錄時間為該項目比賽前 10 分鐘)

一、校園迷你馬拉松暨親子健走活動.....	07：25
二、開幕典禮.....	10：30

●運動會開幕日：114 年 3 月 22 日(星期六)下午 13:30 開始比賽

(各項目檢錄時間為該項目比賽前 10 分鐘)

三、趣味競賽-羽球-羽從天降.....	13：30
四、趣味競賽-地板冰壺.....	14：30

●運動會當日：114 年 3 月 23 日(星期日)上午 08:30 開始比賽

(各項目檢錄時間為該項目比賽前 10 分鐘)

一、趣味競賽-桌球.....	08：30
二、趣味競賽-木球-練五攻拚兩桿，球過門五告讚.....	09：30
三、教職員趣味競賽.....	10：30

●運動會當日：114 年 3 月 23 日(星期日)下午 14:30 開始比賽

(各項目檢錄時間為該項目比賽前 10 分鐘)

四、拔河季軍賽(十四)：(十二)敗—(十三)敗.....	14：30
五、拔河冠軍賽(十五)：(十二)勝—(十三)勝.....	14：35
六、男子組 2,000 公尺大隊接力.....	15：00
七、女子組 2,000 公尺大隊接力.....	15：15
八、閉幕典禮.....	16：00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34 週年校慶暨 113 學年度全校運動大會

2,000 公尺大隊接力賽程

◎ 男子組 2,000 公尺大隊接力

決賽：114 年 3 月 23 日(日)，取前四名

第一組

道次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接力棒	綠棒	紫棒	紅棒	黑棒	灰棒	黃棒	藍棒	橘棒
系科	進資管	航管系	觀休系	電機科	餐旅系	食科系	資工系	養殖系
決賽成績								
決賽名次								

第二組

道次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接力棒	紫棒	紅棒	黑棒	灰棒	黃棒	藍棒	橘棒
系科	電信系	電機系	進觀休	應外系	海憩系	物管系	資管系
決賽成績							
決賽名次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34 週年校慶暨 113 學年度全校運動大會

2,000 公尺大隊接力賽程

◎ 女子組 2,000 公尺大隊接力

決賽：114 年 3 月 23 日(日)，取前四名

第一組

道次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接力棒	綠棒	紫棒	紅棒	黑棒	灰棒	黃棒	藍棒	橘棒
系科	應外系	資管系	資工系	電機科	觀休系	養殖系	海憩系	進觀休
決賽成績								
決賽名次								

第二組

道次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接力棒	紫棒	紅棒	黑棒	灰棒	黃棒	藍棒	橘棒
系科	電機系	航管系	進資管	餐旅系	物管系	電信系	食科系
決賽成績							
決賽名次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34 週年校慶暨 113 學年度全校運動大會

拔河賽程

◎ 拔河競賽

決賽：114 年 3 月 23 日(日)，取前四名

場次	系科		勝隊	名次
一	電機科	海憩系		
二	觀休系	航管系		
三	電機系	進資管		
四	物管系	養殖系		
五	資管系	食科系		
六	應外系	電信系		
七	資工系	進觀休		
八	(一)勝	(二)勝		
九	(七)勝	餐旅系		
十	(三)勝	(四)勝		
十一	(五)勝	(六)勝		

十二	(八)勝	(十)勝		
十三	(十一)勝	(九)勝		
十四	(十二)敗	(十三)敗		
十五	(十二)勝	(十三)勝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34 週年校慶暨 113 學年度全校運動大會
系列趣味競賽賽程

◎羽球-羽從天降

決賽：114 年 3 月 22 日(六)，取前一名

序次	隊伍名稱	成績(得分)	名次
1	餐旅一甲		
2	海憩一甲		
3	觀光休閒系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34 週年校慶暨 113 學年度全校運動大會
系列趣味競賽賽程

◎地板冰壺

決賽：114 年 3 月 22 日(六)，取前一名

序次	隊伍名稱	成績(得分)	名次
1	海憩一甲		
2	AKA 呼辣～國家隊		
3	觀休系聯隊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34 週年校慶暨 113 學年度全校運動大會
系列趣味競賽賽程

◎桌球

決賽：114 年 3 月 23 日(日)，取前一名

序次	隊伍名稱	成績(得分)	名次
1	海慈一甲		
2	喔吼什錦炒麵		
3	應一甲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34 週年校慶暨 113 學年度全校運動大會
系列趣味競賽賽程

◎木球-練五攻拚兩桿，球過門五告讚 決賽：114 年 3 月 23 日(日)，取前一名

序次	隊伍名稱	成績(得分)	名次
1	No idea		
2	海憩一甲		
3	小丑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34 週年校慶暨 113 學年度全校運動大會
教職員工趣味競賽賽程

◎ 地板冰壺

決賽：114 年 3 月 23 日(日)

序次	單位名稱	成績(得分)	名次
1	行政 A 隊		
2	行政 B 隊		
3	行政 C 隊		
4	學術 A 隊		
5	學術 B 隊		
6	學術 C 隊		
7	學術 D 隊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34 週年校慶暨 113 學年度全校運動大會
教職員工趣味競賽賽程

◎ 奔跑吧！蟲蟲

決賽：114 年 3 月 23 日(日)

序次	單位名稱	成績(秒數)	名次
1	行政 A 隊		
2	行政 B 隊		
3	行政 C 隊		
4	學術 A 隊		
5	學術 B 隊		
6	學術 C 隊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113 學年度全校運動大會競賽規程 總則

一、宗旨：為提倡校園運動風氣，提高運動技術水準、培養團隊精神，並促進全校教職員工生之身心健康，特舉辦全校運動大會。

二、主辦單位：學生事務處 體育運動組

三、協辦單位：全校各處室及日、夜間部各系科、各運動校代表隊

四、比賽日期：預賽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6 週 114 年 3 月 17 日(一)至 21 日(五)、決賽 114 年 3 月 22 日(六)至 23 日(日)

五、參加資格與單位：

(一)本校學生：113 學年度第一學期正式註冊之本校在學學生。以個人、班、科、系所為單位，依競賽項目不同而訂之。其中以系際為單位之競賽項目，不同學制皆可依各系規劃獨立或合併報隊，惟選擇獨立報隊選手須屬同一學制。

(二)本校學生如有雙主修者，應以主科系為參賽單位。

(三)教職員工：本校所屬教職員工(含行政助理、計畫助理、派遣人員)及附設單位、受邀參加之貴賓和校友等，各單位分組由主辦單位編組。

六、報名及競賽抽籤辦法：

(一)報名日期：

學生：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8 週 114 年 01 月 02 日(四)至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週 114 年 2 月 21 日(五)止。

教職員：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週 114 年 2 月 10 日(一)至第 2 週 2 月 21 日(五)止。

(二)報名方式：

1. 運動會項目學生部份皆採**網路報名**請至學生事務處網頁下載競賽規程，路徑為「學務處首頁→最新消息→連結報名網址→填寫報名資訊」即完成報名。若有相關問題請至體育運動組詢問。

註：為避免重覆報名，請留意各單位、各系或班級請由先協調 1 人統籌報名。

2. 團體項目若要修改參賽選手名單，可於報名期限內至報名系統修改。

3. 教職員工：不採網路報名，請於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週 114 年 2 月 10 日(一)至第 2 週 2 月 21 日(五)前 email 報名表電子檔至體育運動組陳茗瑜書記 (s2s2s2guy@gms.npu.edu.tw)。

(三)**競賽抽籤**：所有比賽由主辦單位代為抽籤，不得異議。

七、競賽項目：各項競賽辦法細則將另有辦法訂定之。

(一)2,000m 大隊接力：採男女分組，採系科統一窗口報名，各取前四名【各系必參加】。

(二)12 人制拔河：採系科統一窗口報名，取前四名【各系必參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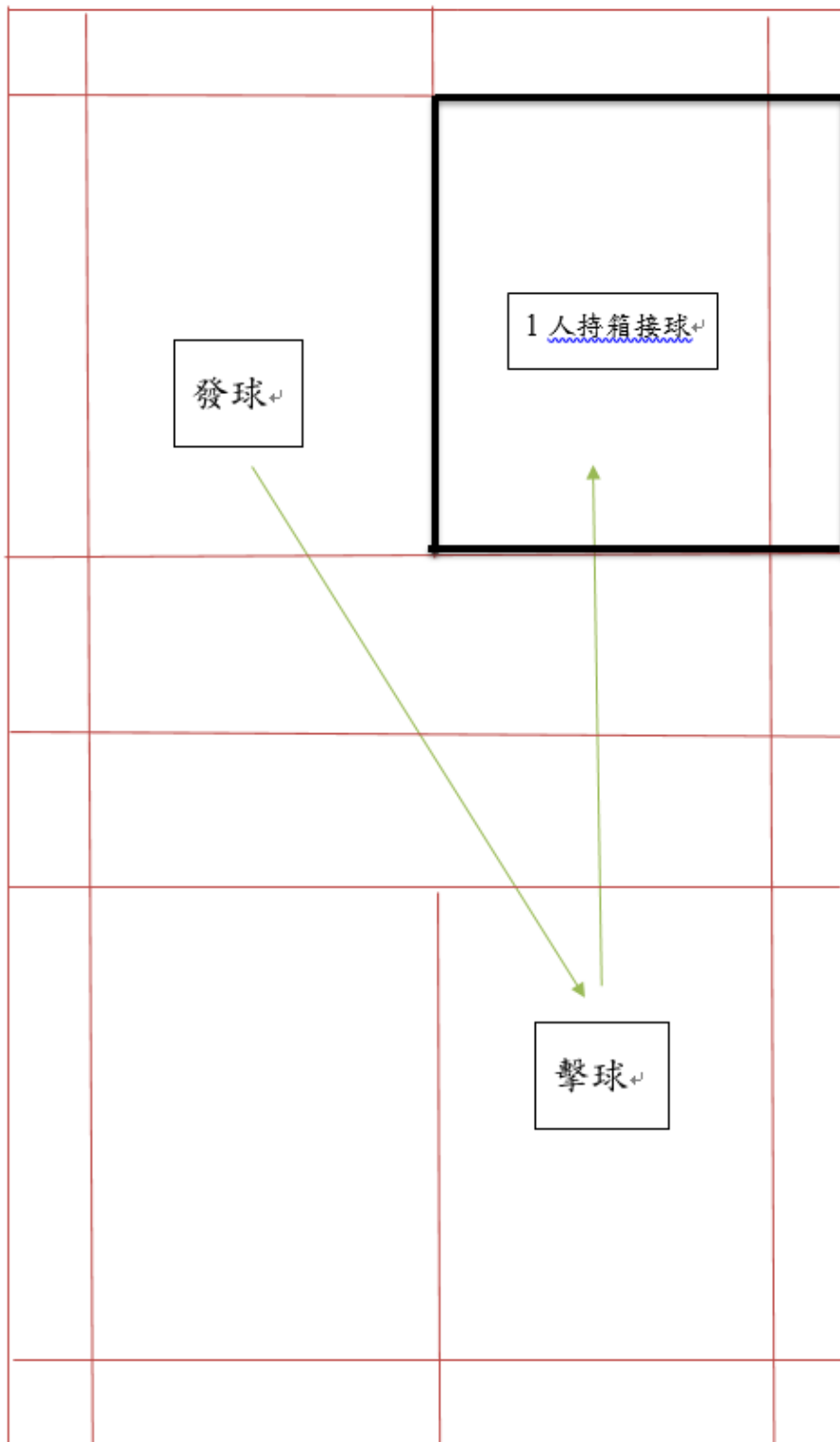
(三)趣味系列競賽：各項目取前四名。

1. 羽球-羽從天降：【各系科可自由組隊參加】

(1) 依大會公告順序，於場邊集合唱名出賽。每隊報名人數 6 人，性別少數為 3 人，可為同班或他班同學，限 20 隊，採雙打發球得分區為計分範圍，限時一分鐘。一人發球、一人擊球、一人接球，哨音響起後即需換未上場之隊友發球、擊球、

接球。發球後須由另一人擊球至直線對場（如圖黑色粗框內），持箱子(桶)接球，球進箱子(桶)內即得一分，每個箱子(桶)裡最多僅能有 20 顆球，多於 20 球不計分，得分最多者為勝。

- (2) 若有比數相同情形則進行 PK 賽，再同分者則以猜拳決定名次。
- (3) 比賽場地如圖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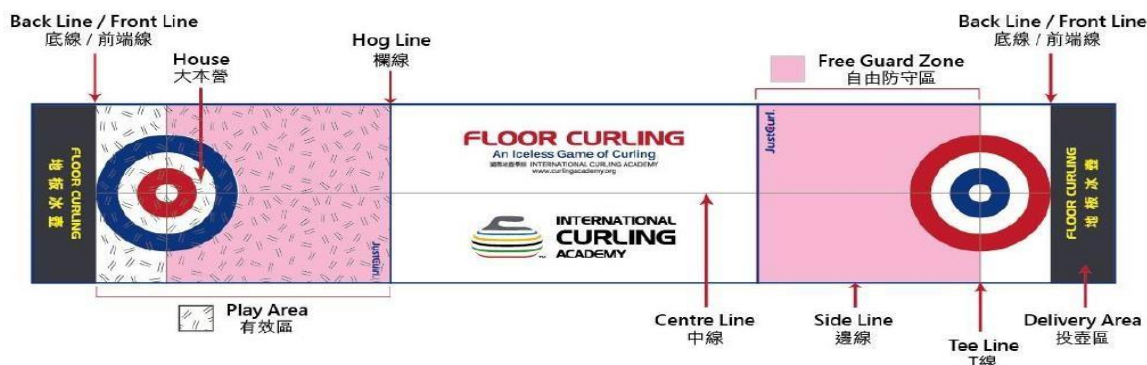
2. 木球-練五攻拚兩桿，球過門五告讚：【各系科可自由組隊參加】

- (1) 每隊報名人數 5 人，性別少數為 2 人，可為同班或他班同學。
- (2) 比賽場地會以立波墊做界線，分成兩個關卡進行。

- (3) 第一關為攻門競賽，將球放在規定線上，球擊出且完全過門（過球杯）即可得分，每過門一顆球即得 2 分，每人有五次機會，每人最高 10 分。
- (4) 第二關為球道競賽，將球放在規定線上發球，1 人 2 桿，2 桿進門才算得分，完成者得 5 分，每人有二次機會，每人最高 10 分。
- (5) 以分數最高者為勝。
- (6) 競賽提醒：a. 請勿用腳踩球及球桿；b. 請勿單手握球桿擊球；c. 準備擊球時球桿不可觸碰到球；d. 每顆球僅有一次擊球機會；e. 禁止踏入球門區；f. 攻門後由工作人員停杯。
- (7) 未依上述動作完成者，第一次將口頭警示，第二次起每犯規一次扣總分 5 分。

3. 地板冰壺：【各系科可自由組隊參加】

- (1) 採團體賽，每隊報名人數 8 人，性別少數為 3 人，可為同班或他班同學，未超過 3 隊，則不舉行比賽。
- (2) 採用國際冰壺學院審定之最新冰壺規則進行修訂，採用 1 局比賽制。
- (3) 由隊長猜拳決定先攻順序，贏者決定先後，輸者決定壺色，每局勝方為下一局先攻方。
- (4) 按出場順序投壺。當有八名隊員上場比賽時，雙方隊員按出場順序交替投壺，每個投手投一隻壺。
- (5) 當發現投壺選手，誤投對手的壺，須通知隊長更換回正確顏色之壺，並將錯誤的壺取回對手置壺區。
- (6) 防守區規則：前四顆壺不得將對手位於防守區的壺擊出界外，如擊出界外，該壺視同犯規，須移出場外，原場上的壺則歸回原位；位於大本營的壺則不在此限。
- (7) 各隊需在賽前決定選手投壺次序，競賽中不可任意交換投壺順序。
- (8) 計分方式：
 - a. 每局比賽雙方投壺結束後，比較雙方在大本營內的壺與中心點的距離分出勝負，更靠近中心點的一方為本局勝方。勝方得分，負方不得分。
 - b. 得分以勝方比負方更靠近中心點的地板冰壺數量來計算，每超出一壺得一分，其餘壺不得分。比分記為 X:0。
 - c. 每局比賽結束，若雙方在大本營均沒有壺，比分為 0:0。
 - d. 每局比賽後，若大本營內雙方距中心點最近的兩隻壺距離相同，則比分為 0:0。
- (9) 比賽場地如圖示：



- (10) 比賽用具：採用中華民國冰壺協會審定之比賽用壺。
- (11) 比賽制度：本比賽採單淘汰制。

4. 桌球：【各系科可自由組隊參加】

- (1) 每隊報名人數 6 人，性別少數為 3 人，可為同班或他班同學。

- (2) 以桌球桌為比賽場地，每人持 5 顆桌球使用彈跳一次的方式，讓球過網並掉入目標內；每個目標的分數不同，以進球分數高低排名。
- (3) 桌球發球規則，參酌中華民國桌球協會所頒佈之最新規則為依據。
- (4) 每隊共用 20 顆桌球，過程中需要同隊成員互相撿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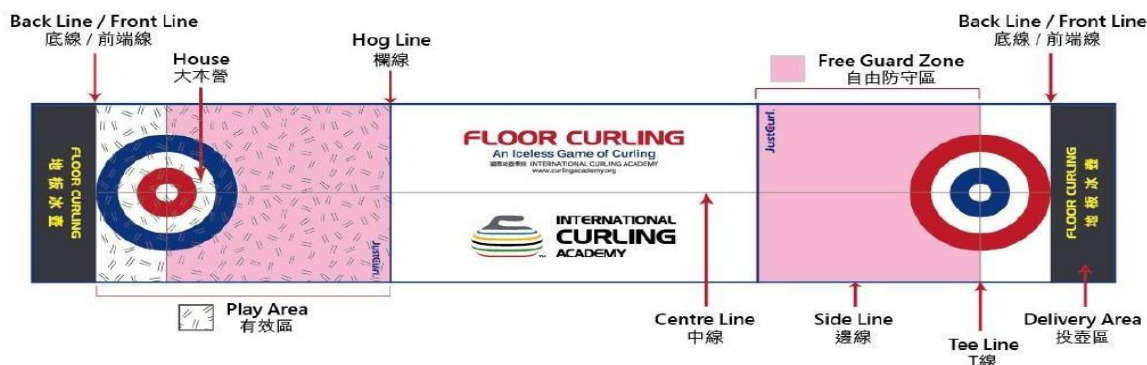
(四) 運動精神總錦標：取前三名。

- 1. 以學院為單位，採各項競賽名次積分最優者。
- 2. 單項競賽同學院獲多項名次者，採最佳名次列入積分。
- 3. 採計項目：各項趣味競賽、2,000m 大隊接力、拔河。
- 4. 上述項目第一名 8 分、第二名 5 分、第三名 3 分、第四名 1 分。成績相同者則採第一名得獎次數多者為勝。

(五) 教職員工趣味競賽：每一項目優勝隊伍頒發獎勵品。

1. 地板冰壺

- (1) 採團體賽，每隊 8 人，不分男女；未超過 3 隊，則不舉行比賽。
- (2) 比賽規則：採用國際冰壺學院審定之最新冰壺規則進行修訂，採用 1 局比賽制。
- (3) 由隊長猜拳決定先攻順序，贏者決定先後，輸者決定壺色，每局勝方為下一局先攻方。
- (4) 按出場順序投壺。當有八名隊員上場比賽時，雙方隊員按出場順序交替投壺，每個投手投一隻壺。
- (5) 當發現投壺選手，誤投對手的壺，須通知隊長更換回正確顏色之壺，並將錯誤的壺取回對手置壺區。
- (6) 防守區規則：前四顆壺不得將對手位於防守區的壺擊出界外，如擊出界外，該壺視同犯規，須移出場外，原場上的壺則歸回原位；位於大本營的壺則不在此限。
- (7) 各隊需在賽前決定選手投壺次序，競賽中不可任意交換投壺順序。
- (8) 計分方式：
 - a. 每局比賽雙方投壺結束後，比較雙方在大本營內的壺與中心點的距離分出勝負，更靠近中心點的一方為本局勝方。勝方得分，負方不得分。
 - b. 得分以勝方比負方更靠近中心點的地板冰壺數量來計算，每超出一壺得一分，其餘壺不得分。比分記為 X:0。
 - c. 每局比賽結束，若雙方在大本營均沒有壺，比分為 0:0。
 - d. 每局比賽後，若大本營內雙方距中心點最近的兩隻壺距離相同，則比分為 0:0。
- (9) 比賽場地如圖示：



(10)比賽用具：採用中華民國冰壺協會審定之比賽用壺。

(11)比賽制度：本比賽採單淘汰制。

2. 奔跑吧!蟲蟲

不分性別每隊 12 人，分為 2 大組；每組選手須同時跨坐在大型氣墊毛毛蟲上，往前移動至 25 公尺處折返後，充氣墊尾端需超過起點，另一組方能出發。二組合計完成秒數低者為勝，未依上述動作要求完成者，犯規一次加總秒數 5 秒。

八、比賽場地及競賽時程：

序次	項目	比賽場地	競賽日程
1	拔河競賽	室外球場	預賽-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6 週 114 年 3 月 17 日(一)至 21 日(五) 決賽-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6 週 114 年 3 月 23 日(日)
2	大隊接力競賽	田徑場	決賽-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6 週 114 年 3 月 23(日)
3	學生趣味系列競賽	體育館 2F 及 B1 桌球教室	決賽-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6 週 114 年 3 月 22 日(六)至 23 日(日)
4	教職員工趣味競賽	體育館 2F	決賽-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6 週 114 年 3 月 23 日(日)

※ 詳細賽程、賽程更新或不可抗拒因素(如下雨)之賽程異動以網路即時公告為主，競賽前請至學務處網站查詢之。

九、獎 勵：

- (一) 大隊接力、拔河競賽各取前四名頒發獎狀、獎品、依獎懲辦法申請敘獎、獎盃(第一名)。前四名皆贈送「澎湖科技大學體適能中心」體驗兌換券 20 張。
- (二) 趣味系列競賽各項取前四名頒發獎狀、獎品(第一名)。前四名皆贈送「澎湖科技大學體適能中心」體驗兌換券 20 張，並依「學生獎懲辦法」申請獎勵。
- (三) 教職員工趣味競賽：每一項目優勝隊伍將頒發獎勵品。
- (四) 運動精神總錦標學院，頒發獎盃乙座、但不敘獎。
- (五) 各項競賽報名未滿 3 隊不成賽；報名 3 隊取前一名，報名 4 隊取前二名，報名 5-7 隊取前三名，報名 8 隊(含)以上取前四名。

十、罰 則：

- (一) 冒名頂替下場參賽者經證實後，即取消參與比賽資格及已得名次之獎金及獎狀。
- (二) 各項競賽嚴禁穿釘鞋或打赤腳，違者經查明屬實取消比賽資格及已得名次之獎金及獎狀。
- (三) 運動員在大會期間，如有不正當之行為、違背運動精神或不服從裁判之判決等情形，

經查屬實者，除取消該運動員比賽資格及已得名次之獎金及獎狀外，將報請學校予以議處。

十一、申 訴：

- (一) 比賽發生爭議時，除規則有明訂外，以現場裁判或裁判長之判決為終決。如規則或本規程無明文規定之問題，則由審判委員會決定之，其判決即為最終判決。
 - (二) 審判委員會成員為本校體育教師組成。
 - (三) 欲申訴案件得先以該場次競賽後 15 分鐘內向該競賽種類之負責老師提出口頭申訴，並於該場次比賽結束後 30 分鐘內提出書面申訴（如附件），書面申訴須有該系師長或隊長簽章。未依規定時間內提出申訴者，不予受理。
 - (四) 任何申訴均應繳交保證金新臺幣 500 元，如經裁定其申訴理由未成立時沒收其保證金。
- 十二、本辦法若有未盡事宜以體育運動組公告或說明為準，並保留補充及變更權利。
- 十三、如中央單位疫情升級指示，**體育運動組**得以臨時取消或延後所有賽事。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113 學年度全校運動大會 大隊接力競賽辦法

- 一、宗旨：為提倡運動風氣聯繫情誼及發展體能，並促進身心健康，特舉辦本競賽。
- 二、主辦單位：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學生事務處
- 三、承辦單位：體育運動組、田徑校代表隊
- 四、參加單位與分組：
 - (一)2,000m 混合大隊接力：採男女分組，採系科統一窗口報名，各取前四名【各系必參加】。
- 五、競賽日期：2,000m 大隊接力：決賽-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6 週 114 年 3 月 23 日(日)。
*上述時間以賽程公告日期為主。
- 六、競賽地點：本校田徑場。
- 七、報名日期：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8 週 114 年 01 月 02 日(四)至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週 114 年 2 月 21 日(五)止。
- 八、報名網址：<http://www.bsaila.com.tw/cup/index.aspx?bsid=165099>
- 九、比賽辦法：採分組計時決賽，取前四名。大隊接力 2,000m 每隊可報名 22 人，下場人數為 20 人。
- 十、競賽細則：
 - (一)各項比賽請依賽程公告之檢錄時間等候檢錄，再由服務同學帶領至比賽場地比賽。參賽選手應提前 10 分鐘到場進行檢錄，若檢錄二次未到者棄權論。
 - (二)大隊接力項目禁穿釘鞋及赤腳參賽，違者取消比賽資格。
 - (三)2,000m 接力項目參賽選手服裝盡力要求一致性。
 - (四)接力項目第七棒選手若欲超越前一位選手須由外側超越；採內側超越如影響其他跑者，判為犯規。
 - (五)接棒區為二十公尺（若超過接力區範圍，視為犯規取消資格）。
 - (六)大隊接力由第六棒越過紅色標誌旗後，可開始搶跑道。
 - (七)大隊接力領先隊伍選手可於跑道內側等待接棒。
 - (八)未完成交棒動作前發生掉棒，則由交棒者撿起，不得由接棒者撿拾。
 - (九)完成交棒後，若接棒的人掉了棒子，則需由掉棒者撿起。
 - (十)接力項目下列行為視為犯規取消資格：(1)違法起跑兩次；(2)檢錄 2 次未到；(3)陪跑；(4)接錯棒；(5)跑錯跑道；(6)接棒超出接力區範圍；(7)重覆跑 2 次。
- 十一、獎勵：
 - (一)大隊接力競賽取前四名頒發獎狀、獎盃(第一名)、獎品；各組前四名皆贈送「澎湖科技大學體適能中心」體驗兌換券 20 張。註：須於期限內兌換，持兌換券至體適能中心櫃台辦理。
- 十二、本辦法若有未盡事宜，則依全校運動大會競賽規程總則及由體育運動組公告說明為準，並保留補充及變更之權利。

報名 QR-Code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113 學年度全校運動大會 拔河競賽辦法

一、宗旨：為提倡運動風氣聯繫情誼及發展基本體能，並培養團隊合作精神，特舉辦本競賽。

二、主辦單位：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學生事務處

三、承辦單位：體育運動組

四、參加單位與分組：

(一)以系科為單位，取前四名。

(二)12 人制拔河：採系科統一窗口報名，取前四名【各系必參加】。

五、比賽日期：

預賽-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6 週 114 年 3 月 17 日(一)至 3 月 21 日(五)。

決賽-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6 週 114 年 3 月 23 日(日)；以網路賽程公告日期為主。

六、比賽地點：本校室外球場。

七、報名日期：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8 週 114 年 01 月 02 日(四)至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週 114 年 2 月 21 日(五)止。

八、報名網址：<http://www.bsaila.com.tw/cup/index.aspx?bsid=165100>

九、比賽辦法：

報名 QR-Code



(一)12 人制可報名 14 人，下場人數為 12 人，為 5 女 7 男。

(二)採單淘汰賽，三局二勝制，每局中場休息一分鐘。

(三)每局比賽時間為 30 秒，於時間內將標幟拉過決勝線者為勝。

(四)比賽時間超過而未分勝負者，標幟靠近何邊者標該局獲勝。

(五)如當天場次參賽人員確定後即不得更換。

(六)不得穿著皮鞋、拖鞋、涼鞋、釘鞋及赤腳下場，嚴重者得取消該隊比賽資格。

(七)選手不得使用纏繞、鎖繩等方式進行比賽，情節嚴重得取消該隊比賽資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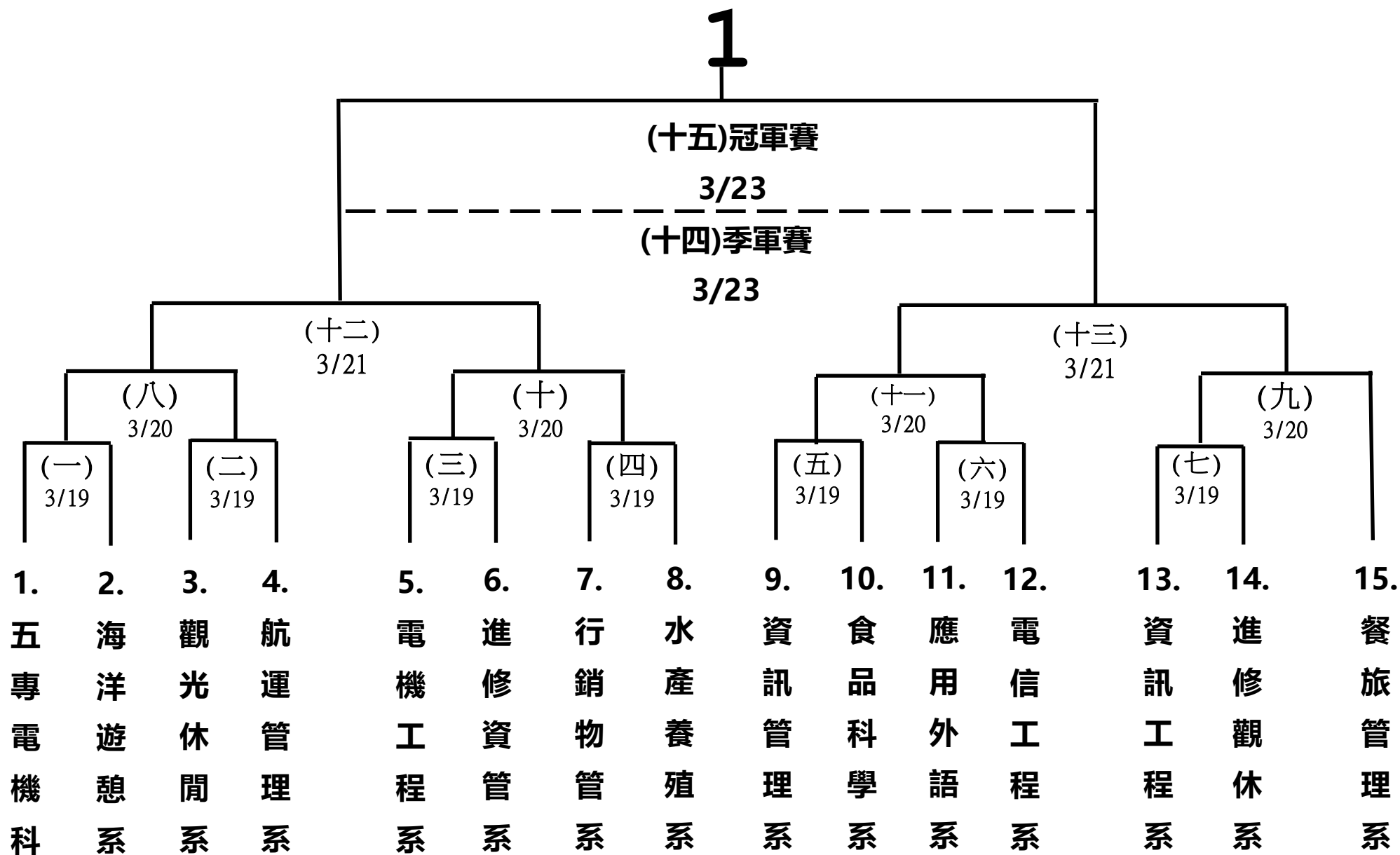
九、注意事項：

各項比賽請依賽程公告之檢錄時間等候檢錄，再由服務同學帶領至比賽場地比賽。參賽選手應提前 10 分鐘到場，檢錄二次未到者棄權論。

十、獎勵：取前四名頒發獎狀、獎盃(第一名)、獎品。前四名皆贈送「澎湖科技大學體適能中心」體驗兌換券 20 張。註：須於期限內兌換，持兌換券至體適能中心櫃台辦理。

十一、本辦法若有未盡事宜，則依全校運動大會競賽規程總則及由體育運動組公告說明為準，並保留補充及變更之權利。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113 學年度全校運動大會 拔河比賽賽程圖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113 學年度全校運動大會

拔河比賽賽時間表

◎3 月 19 日(星期三)：預賽 I

- | | | | |
|--------------|----------|-------------|----------|
| (一)：①電機科—②海憩 | 下午 17：30 | (二)：③觀休—④航管 | 下午 17：35 |
| (三)：⑤電機—⑥進資管 | 下午 17：40 | (四)：⑦物管—⑧養殖 | 下午 17：45 |
| (五)：⑨資管—⑩食科 | 下午 17：50 | (六)：⑪應外—⑫電信 | 下午 17：55 |
| (七)：⑬資工—⑭進觀休 | 下午 18：00 | | |

◎3 月 20 日(星期四)：預賽 II

- | | | | |
|---------------|----------|----------------|----------|
| (八)：(一)勝—(二)勝 | 下午 17：30 | (九)：(七)勝—⑮餐旅 | 下午 17：35 |
| (十)：(三)勝—(四)勝 | 下午 17：40 | (十一)：(五)勝—(六)勝 | 下午 17：45 |

◎3 月 21 日(星期五)：準決賽

- | | |
|-----------------|----------|
| (十二)：(八)勝—(十)勝 | 下午 17：30 |
| (十三)：(十一)勝—(九)勝 | 下午 17：35 |

◎3 月 23 日(星期日)：冠、亞、季軍賽

- | | |
|------------------|----------|
| (十四)：(十二)敗—(十三)敗 | 下午 14：30 |
| (十五)：(十二)勝—(十三)勝 | 下午 14：35 |

備註：賽制採單淘汰制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113 學年度全校運動大會趣味系列運動競賽 競賽辦法

一、主 旨：為提倡校園運動風氣，提高學生運動參與度、培養團隊精神，並促進全校教職
員生之身心健康，特舉辦趣味系列運動競賽。

二、主辦單位：國立澎湖科技大學學生事務處

三、承辦單位：國立澎湖科技大學體育運動組、各校代表隊

四、參賽分組、隊伍與資格

- (一) 全校所有班級皆可組隊參加，以班為單位，須以混合性別組隊參加。若該班性別較少一方人數不足，可找他班同學協助組隊，惟協助同學不可超過 1/2(含)參賽上場人數。
- (二) 每位選手至多可報名二項，冒名頂替出賽者，未經主辦單位核准，一律取消該隊之所有賽事。
- (三) 競賽期間若須更換選手名單，請於比賽前向檢錄人員提出，唯僅允許更換選手為報名班級之同性別同學。
- (四) 各項競賽各組報名不足 3 隊則不舉辦該項競賽。

五、競賽資訊：

項目	報名人數	報名日期	比賽日期	比賽地點
羽球-羽從天降	6 人 (性別少數為 3 人)	114 年 01 月 02 日 (四)至 2 月 21 日(五)止	114 年 3 月 22 日 (六)至 23 日(日) 以實際賽程公告為主	體育館 2 樓
木球-練五攻拚兩桿，球過門五告讚	5 人 (性別少數為 2 人)			體育館 2 樓
地板冰壺	8 人 (性別少數為 3 人)			體育館 2 樓
桌球	6 人 (性別少數為 3 人)			桌球教室 B1

註：比賽日期、賽程或競賽資訊異動，將以學務處網頁進行公告為準。

六、報名方式

- (一) 請參賽單位於報名期限前至校外公正單位「BeSaiLa 盃賽網」報名。
網址：<http://www.bsaila.com.tw/cup/index.aspx?bsid=165091>
- (二) 未於期限內繳交資料，將不進行申請嘉獎建議事宜。競賽相關問題可請至體育組找陳茗瑜小姐詢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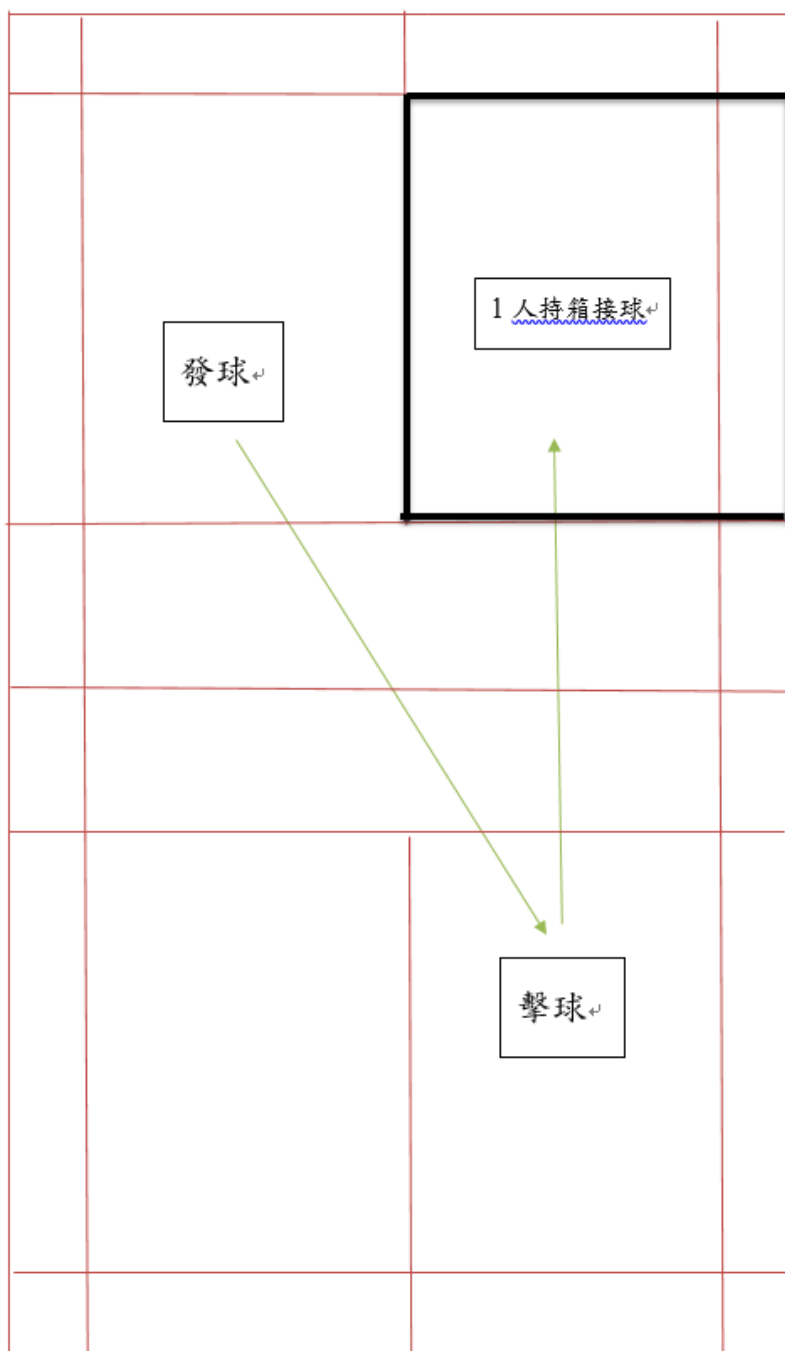
報名 QR Code



七、競賽辦法【各項比賽於賽前皆會進行示範說明】

(一) 羽球-羽從天降

1. 依大會公告順序，於場邊集合唱名出賽。每隊報名人數 6 人，性別少數為 3 人，可為同班或他班同學，限 20 隊，採雙打發球得分區為計分範圍，限時一分鐘。一人發球、一人擊球、一人接球，哨音響起後即需換未上場之隊友發球、擊球、接球。發球後須由另一人擊球至直線對場（如圖黑色粗框內），持箱子(桶)接球，球進箱子(桶)內即得一分，每個箱子(桶)裡最多僅能有 20 顆球，多於 20 球不計分，得分最多者為勝。
2. 若有比數相同情形則進行 PK 賽，再同分者則以猜拳決定名次。
3. 比賽場地如圖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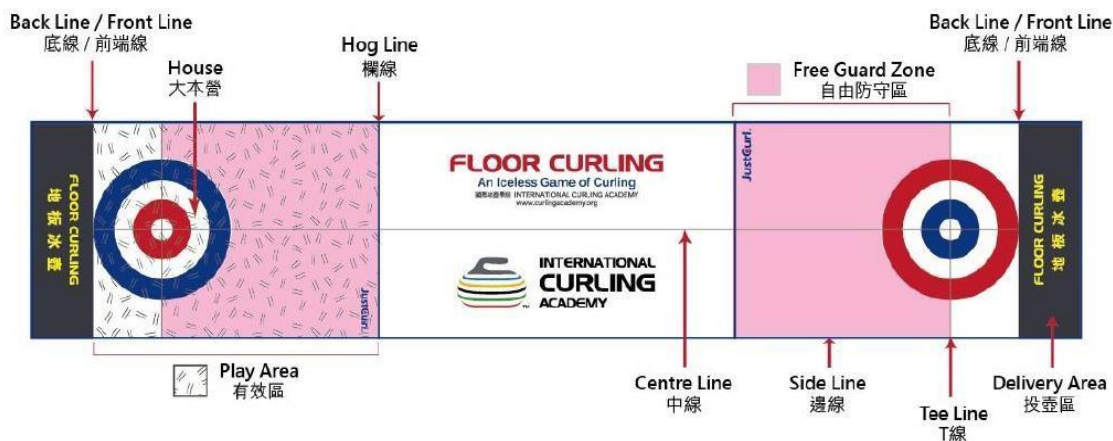
(二) 木球-練五攻拚兩桿，球過門五告讚

1. 每隊報名人數 5 人，性別少數為 2 人，可為同班或他班同學。
2. 比賽場地會以立波墊做界線，分成兩個關卡進行。
3. 第一關為攻門競賽，將球放在規定線上，球擊出且完全過門（過球杯）即可得分，每過門一顆球即得 2 分，每人有五次機會，每人最高 10 分。
4. 第二關為球道競賽，將球放在規定線上發球，1 人 2 桿，2 桿進門才算得分，完成者得 5 分，每人有二次機會，每人最高 10 分。
5. 以分數最高者為勝。
6. 競賽提醒：(1)請勿用腳踩球及球桿；(2)請勿單手握球桿擊球；(3)準備擊球時球桿不可觸碰到球；(4)每顆球僅有一次擊球機會；(5)禁止踏入球門區；(6)攻門後由工作人員停杯。
7. 未依上述動作完成者，第一次將口頭警示，第二次起每犯規一次扣總分 5 分。

(三) 地板冰壺

1. 採團體賽，每隊報名人數 8 人，性別少數為 3 人，可為同班或他班同學，未超過 3 隊，則不舉行比賽。
2. 採用國際冰壺學院審定之最新冰壺規則進行修訂，採用 1 局比賽制。
3. 由隊長猜拳決定先攻順序，贏者決定先後，輸者決定壺色，每局勝方為下一局先攻方。
4. 按出場順序投壺。當有八名隊員上場比賽時，雙方隊員按出場順序交替投壺，每個投手投一隻壺。
5. 當發現投壺選手，誤投對手的壺，須通知隊長更換回正確顏色之壺，並將錯誤的壺取回對手置壺區。
6. 防守區規則：前四顆壺不得將對手位於防守區的壺擊出界外，如擊出界外，該壺視同犯規，須移出場外，原場上的壺則歸回原位；位於大本營的壺則不在此限。
7. 各隊需在賽前決定選手投壺次序，競賽中不可任意交換投壺順序。
8. 計分方式：
 - (1) 每局比賽雙方投壺結束後，比較雙方在大本營內的壺與中心點的距離分出勝負，更靠近中心點的一方為本局勝方。勝方得分，負方不得分。
 - (2) 得分以勝方比負方更靠近中心點的地板冰壺數量來計算，每超出一壺得一分，其餘壺不得分。比分記為 X:0。
 - (3) 每局比賽結束，若雙方在大本營均沒有壺，比分為 0:0。
 - (4) 每局比賽後，若大本營內雙方距中心點最近的兩隻壺距離相同，則比分為 0:0。

9. 比賽場地如圖示：



10. 比賽用具：採用中華民國冰壺協會審定之比賽用壺。

11. 比賽制度：本比賽採單淘汰制。

(四) 桌球

1. 每隊報名人數 6 人，性別少數為 3 人，可為同班或他班同學。
2. 以桌球桌為比賽場地，每人持 5 顆桌球使用彈跳一次的方式，讓球過網並掉入目標內；每個目標的分數不同，以進球分數高低排名。
3. 桌球發球規則，參酌中華民國桌球協會所頒佈之最新規則為依據。
4. 每隊共用 20 顆桌球，過程中需要同隊成員互相撿球。

八、獎勵：

- (一) 各競賽項目取前四名給予獎勵；報名隊數不足 3 隊不成賽；報名 3 隊取前一名，報名 4 隊取前二名，報名 5-7 隊取前三名，報名 8 隊(含)以上，取前四名頒發獎狀、獎品(第一名)，並依「學生獎懲辦法」申請獎勵。
- (二) 前四名皆贈送「澎湖科技大學體適能運動中心」運動單次體驗兌換券 20 張。註：須於期限內兌換，持券至體適能運動中心管理櫃台兌換即可，逾期恕不受理。

九、申訴

- (一) 欲申訴案件得先以該場次競賽後 15 分鐘內向該競賽種類之負責老師提出口頭申訴，並於該場次比賽結束後 30 分鐘內提出書面申訴(如附件)，書面申訴須有該系師長或隊長簽章。未依規定時間內提出申訴者，不予受理。
- (二) 任何申訴均應繳交保證金新臺幣 500 元，如經裁定其申訴理由未成立時沒收其保證金。

十、比賽爭議之判定

- (一) 規則有明文規定者，以現場裁判之判決為終決。無明文規定者，由審判委員會議之判決為終決。審判委員會成員為本校體育教師組成。

十一、注意事項

- (一) 參賽者必須確保其身體健康狀況適宜，應著適合之運動服裝與配備得以參賽。
- (二) 選手出賽請於比賽前 10 分鐘到比賽場地進行檢錄。

(三) 選手須攜帶學生證以供備查參賽資格之用。

(四) 凡出現嚴重違反運動精神（打架、冒名頂替、無故棄權等情事），將簽請校方議處。

十二、本辦法若有未盡事宜，得由主辦單位修正。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113 學年度全校運動大會

教職員工趣味競賽辦法

一、宗旨：為提倡校園運動風氣，提高團隊精神，並促進全校教職員工之身心健康。

二、主辦單位：學生事務處體育運動組

三、參賽資格與分組：本校所屬教職員工(限校內現職教職員工報名)，計行政及學術二組，共分為七隊：

行政 A 隊【召集人：李明儒教務長】(校長室、副校長室、秘書室、教務處、研發處)

行政 B 隊【召集人：張弘志學務長】(學務處、主計室、圖資館)

行政 C 隊【召集人：張鳳儀總務長】(總務處、人事室、進修推廣部)

學術 A 隊【召集人：莊明霖院長】海洋資源暨工程學院

學術 B 隊【召集人：方祥權院長】觀光休閒學院

學術 C 隊【召集人：鄭明松院長】人文暨管理學院

學術 D 隊【召集人：蔡明惠院長】博雅教育學院

四、報名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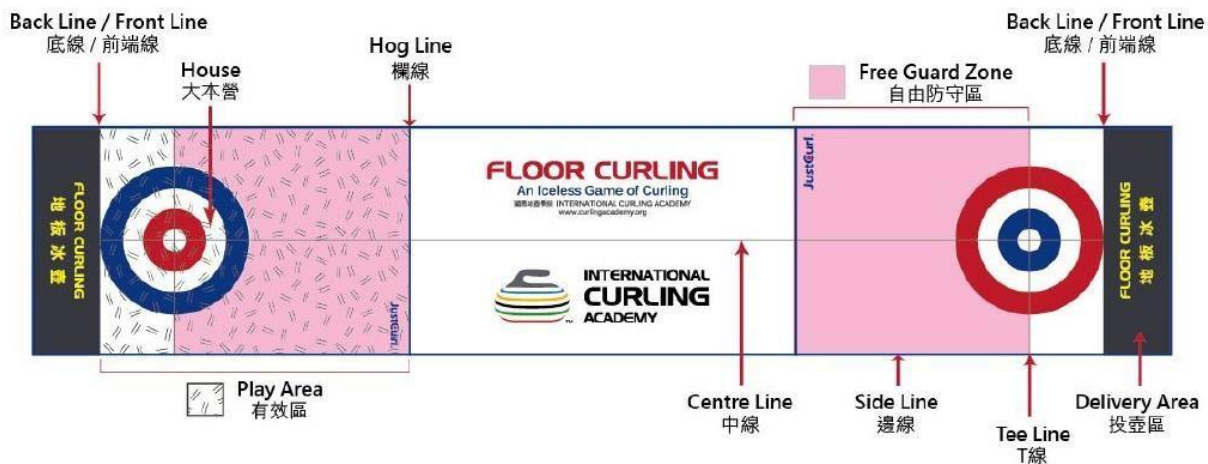
請於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週 114 年 2 月 10 日(一)至第 2 週 2 月 21 日(五)止。
email 報名表電子檔至體育運動組陳茗瑜書記(s2s2s2guy@gms.npu.edu.tw)。

五、比賽時間：114 年 3 月 23 日(日)上午 10：30~11：30。

五、各項比賽辦法：

(一)地板冰壺【體育館 2F 綜合球場】

1. 採團體賽，每隊 8 人，不分男女；未超過 3 隊，則不舉行比賽。
2. 比賽規則：採用國際冰壺學院審定之最新冰壺規則進行修訂，採用 1 局比賽制。
3. 由隊長猜拳決定先攻順序，贏者決定先後，輸者決定壺色，每局勝方為下一局先攻方。
4. 按出場順序投壺。當有八名隊員上場比賽時，雙方隊員按出場順序交替投壺，每個投手投一隻壺。
5. 當發現投壺選手，誤投對手的壺，須通知隊長更換回正確顏色之壺，並將錯誤的壺取回對手置壺區。
6. 防守區規則：前四顆壺不得將對手位於防守區的壺擊出界外，如擊出界外，該壺視同犯規，須移出場外，原場上的壺則歸回原位；位於大本營的壺則不在此限。
7. 各隊需在賽前決定選手投壺次序，競賽中不可任意交換投壺順序。
8. 計分方式：
 - (1) 每局比賽雙方投壺結束後，比較雙方在大本營內的壺與中心點的距離分出勝負，更靠近中心點的一方為本局勝方。勝方得分，負方不得分。
 - (2) 得分以勝方比負方更靠近中心點的地板冰壺數量來計算，每超出一壺得一分，其餘壺不得分。比分記為 X:0。
 - (3) 每局比賽結束，若雙方在大本營均沒有壺，比分為 0：0。
 - (4) 每局比賽後，若大本營內雙方距中心點最近的兩隻壺距離相同，則比分為 0:0。
9. 比賽場地如圖示：



10. 比賽用具：採用中華民國冰壺協會審定之比賽用壺。

11. 比賽制度：本比賽採單淘汰制。

(二) 奔跑吧!蟲蟲【體育館 2F 綜合球場 or 田徑場】

不分性別每隊 12 人，分為 2 大組；每組選手須同時跨坐在大型氣墊毛毛蟲上，往前移動至 25 公尺處折返後，充氣墊尾端需超過起點，另一組方能出發。二組合計完成秒數低者為勝，未依上述動作要求完成者，犯規一次加總秒數 5 秒。

參考網址：<https://www.youtube.com/watch?v=HtDs6xQfG8E&t=6s>



六、注意事項：

(一) 請著運動服或適合服裝參賽，並自行暖身。

(二) 賽程抽籤由大會代抽，不得異議。

(三) 請各隊參賽人員須於比賽前 10 分鐘報到，並至比賽場地準備。

七、獎勵辦法：每一項目優勝隊伍將頒發獎勵品。

八、本辦法若有未盡事宜由體育運動組公告為準。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113 學年度校慶暨全校運動大會

校園迷你馬拉松暨敦親睦鄰健走活動辦法

- 一、活動宗旨：為慶祝本校第 34 週年校慶，透過辦理健康運動系列慶祝活動，以推展本校運動風氣、促進澎科人身心健康、凝聚向心力及增進情誼；同時透過體育活動敦親睦鄰，與鄰近社區居民進行交流促進社區和諧。
- 二、主辦單位：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 三、承辦單位：國立澎湖科技大學學務處體育組、田徑校代表隊
- 四、報名時間：自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8 週 114 年 01 月 02 日(四)起至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週 114 年 2 月 21 日(五)下午 17:00 截止，需在報名期限內將健康聲明書上傳至 google 表單內。

五、活動時間：114 年 3 月 22 日(六)上午 07:00~09:30。

六、參加對象及資格：全校學生、教職員工及學校周邊社區居民，凡體能自我評估妥適無礙者，均歡迎報名參加，不限名額。

七、報名方式：自行填寫 google 表單。

網址：<https://forms.gle/hHkg7CfFZu1aro646>。

報名 QR Code



八、路跑路線：

- (一) 休閒組 5km：澎科大大門前廣場(起終點)→六合路→西衛社區農漁民活動中心→西衛社區海堤步道→重光里辦公處前廣場(折返點)。
- (二) 挑戰組 7km：澎科大大門前廣場(起終點)→六合路→西衛社區農漁民活動中心→西衛社區海堤步道→重光里辦公處前廣場→重光媽祖銅像(折返點)。

九、活動方式：

- (一) 活動報到：請於 114 年 3 月 22 日(六)07:00 前至本校大門前廣場，領取號碼布(每人以一張為限)，預定於 07:30 開場後鳴槍後起跑，未領取號碼布而自行路跑者亦不發給獎勵。
- (二) 定點停靠蓋章：起終點及沿途設置三個(休閒組)；四個(挑戰組)休息補給站，除提供補給品外，抵達補給站後，由現場工作人員於號碼布蓋章作為通過證明。
1. 起終點(第一關)：澎科大大門口前廣場報到並領取號碼簿。
 2. 通關第二站：西衛社區農漁民活動中心，由站點工作人員蓋章以茲證明。
 3. 通關第三站：重光里辦公處前廣場，由站點工作人員蓋章以茲證明。
 4. 通關第四站：媽祖銅像前廣場，由站點工作人員蓋章以茲證明(挑戰組)。
 5. 終點(第五站)：回到澎科大大門口前廣場前：跑完全程者，由工作人員檢視號碼簿集章數量。

十、獎勵：每位選手皆有參加禮品，各組完賽前 10 名者頒發精美禮品一份。

十一、注意事項：

- (一) 報名前選手請自行進行身體健康評估，身體不適者(心臟病、氣喘、糖尿病、及各種不適於激烈運動之疾病)請勿報名參加。參加者應先自行長距離慢跑練習，對本身是否適合參與比賽之健康情形負全責。
- (二) 運動是保持健康身體的重要因素，請參賽選手視自己跑步當日狀況量力而為，並請於活動前一日做充足的睡眠及當日跑步前 2 個小時用餐完畢。
- (三) 比賽選手一律穿著運動服裝及運動鞋，未穿著運動服裝者取消資格。
- (四) 比賽期間不得搭乘交通工具或抄近路，違者以棄權論。
- (五) 須在規定時間內按照大會路線完賽，並於補給站內完成蓋章，完賽時間依照大會時間為主，未按大會路線進行者、未蓋中途點印章者取消領取獎勵資格。
- (六) 主辦單位對於現場只做必要緊急醫療救護，大會裁判或醫護工作人員有權視選手體能狀況，中止選手繼續比賽資格，選手不得有異議。比賽當天途中皆有醫護站，若選手有各種不適症狀請立刻至醫護站。
- (七) 活動當天如有閃電、雷擊、豪大雨等情形，主辦單位將於當天 7 點公告是否延期。
- (八) 本辦法若有未盡事宜，得由體育運動組公告為準。

十二、如有相關問題請詢問體育運動組 陳茗瑜書記(06)926-4115 #1239。

附件一、
活動流程表：

時間	活動內容
06：40~07：00	報到集合
07：00~07：15	暖身
07：15~07：20	校長致詞
07：20~07：25	全體大合照
07：25	挑戰組鳴槍出發
07：30	休閒組鳴槍出發
07：30~09：00	路跑開始
09：00~09：30	回收號碼布(關門時間點)

(依照當日現場狀況為主)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113學年度創意舞蹈大賽 競賽辦法

一、宗旨：秉持本校以發展「健康」為特色，鼓勵青年學子投入舞蹈休閒活動展現熱情活力與創意思維，藉由競賽之交流，帶動系際間活力，增進人際互動、提升健康體適能與培養團隊精神，特舉辦本比賽。

二、主辦單位：學生事務處

三、協辦單位：體育運動組

四、比賽時間：114年3月22日(六)。

五、比賽地點：體育館2樓。

六、參加對象：

(一)【自由組隊】：113學年度第一學期正式註冊之本校在學學生。皆可自由組隊參加。

(二)上場人員：人數不拘。

七、報名注意事項

(一)報名日期：113學年度第1學期第18週114年01月02日(四)至113學年度第2學期第2週114年2月21日(五)止。

(二)報名方式：繳交參賽健康說明書：請將參賽健康說明書印出(含選手親簽)，交至體育運動組。

八、比賽內容規定：

(一)演出時間：含進退場以3~5分鐘為限，各類型及風格的舞蹈皆可，輔以各式創意設計。

(二)出場序：由體育運動組代為抽籤後公告之，並不得異議。

(三)請於113學年度第2學期第2週114年2月21日(五)下午5點前繳交各隊作品說明電子檔(1分30秒內依正常速度可唸完之內容)至體育組書記信箱s2s2s2guy@gms.npu.edu.tw，未於時間內繳交者，將喪失綵排機會，綵排時間體育運動組另行公告之。

(四)表演時間

1. 表演開始位置應在比賽規定區域內，自音樂、喊聲、動作，任何一種開始時，即為表演開始；音樂、喊聲、動作，任何一種最後結束，即為表演結束，從表演開始到結束全程計時。

2. 比賽時，除第一順位先於準備區等待，俟司儀唱名後，含進場與道具放置，限一分鐘內進入比賽場地；餘次一順位之隊伍餘前一隊伍比賽開始時，先至準備區等待，帶前一隊伍表演完畢，俟司儀唱名後，含進場與道具放置，限一分鐘內進入比賽場地。

3. 比賽期間因音效中斷，可重新一次，亦可依狀況由負責老師決定重來或延至最後一單位出場，若延為最後一單位演出(非主辦單位音效之故)仍無法解決音樂問題，則以棄權論。

(五)音樂：

1. 請於113學年度第2學期第2週114年2月21日(五)下午5點前繳交參賽音樂檔案(mp3格式，以隨身碟形式，隨身碟內僅此一檔案)至體育組，請務必準時繳交。

2. 比賽當日各隊須派1名音控人員攜備用音樂檔案至音控處負責該對音樂之播放協助事宜。

3. 音樂建議以5分鐘左右為限，音樂選曲須應依著作權法慎重選擇且自行取得音樂使用權。

(六)創意設計：各單位得以舞蹈型態、服裝、造型、道具、吉祥物、口號、劇情等各類型態來呈現創意。

(七)競賽安全規定：

1. 禁止配帶墜環、吊飾、手鐲、項鍊、戒指、腹腰帶、舌環及鼻環等危險飾品。

2. 禁止實施由他人輔助空中翻轉與任何形式空翻，將不給予計分及名次。

3. 禁止實施競技啦啦隊之舞伴特技、籃形拋投、金字塔等技術，將不給予計分及名次。

(八)報名隊伍不足三隊(含)不成賽。

九、評分方式：

(一)評分內容：

1. 主題創意表現(30%)

2. 團隊呈現(40%)

(1)舞蹈編排：隊形變化/結構/配樂/技巧難度。

(2)整體效果與傳達力：給觀眾魅力/形象/視覺效果/服裝/一致性/空間運用/時間掌控/表情/口號。

3. 服裝造型與道具(30%)

(二) 評分方式：

1. 三位評審分數平均計算。

2. 總平均分數計至小數點第 2 位 (小數點第 3 位四捨五入)。

3. 若總平均分數相等時，以評審分數中之最高分數計，若再相等，以次高分數計，依此類推。

(三) 扣分細則：以得分總分扣分，請詳閱扣分表 (如附件二)。

(四) 凡有下列情事經檢舉或查證屬實者，得經評審委員會議依情節輕重議決該隊「停止比賽」、「不予計分」或「取消比賽成績」。

序次	違規事項	罰則
1	比賽內容、服裝、道具或動作，嚴重違反善良風俗者、不雅動作，種族歧視、具爭議性議題。	不予計分
2	比賽配樂應依法慎重選擇，如有歌詞播放時之版權問題，須取得合法播放權始得參賽，請遵守著作權法的規定。	取消資格
3	影響現場秩序或節目進行者。	取消比賽成績
4	不服大會評審決議及有意見，而以其他方式導致糾紛者。	取消比賽成績
5	比賽進行中，禁止非比賽單位在台下喧嘩鬧場。	取消比賽成績
6	禁止將容易招致危險或尖銳破壞場地之道具、物品(如高跟鞋、拉砲、煙火等)帶進比賽會場。	停止比賽
7	實施競技啦啦隊之舞伴特技、籃形拋投、金字塔、由他人輔助空中翻轉與任何形式空翻空翻等技術	不予計分

九、申訴

(一) 比賽發生爭議時，以現場評審委員會判決為終決。

(二) 欲申訴案件者，應於全部比賽結束後 15 分鐘內提出(非名次公告後)，由隊長簽章書面文件(附件四)及繳交保證金 500 元後提出，如經裁定其申訴理由未成立時沒收其保證金。

十、其他事項：

(一) 競賽期間各隊伍於校內外練習時，請注意人員管制及音量控制，避免影響師生上課，練習前應暖身，練習中應集中注意力以防受傷並注意夜間學生返校(家)之安全。

(二) 比賽現場嚴禁使用鎂光燈，任何人員不得進入表演區內攝影。

(三) 參賽人員應自行確認健康情況適合參與比賽，若比賽現場發生重大疾病者，概由當事人自行負一切相關責任。比賽過程中如有身體不適，應立即停止演出，並至大會醫護站緊急處理。

十一、獎 勵：

(一) 最佳創意獎：獎金 1,200 元、獎盃乙座。選手每人嘉獎二支。

(二) 最佳精神獎：獎金 800 元。選手每人嘉獎二支。

(三) 最佳造型獎：獎金 500 元。選手每人嘉獎二支。

(四) 最佳人氣獎：獎金 500 元。選手每人嘉獎二支。

(五) 各獎項得依學務處學生獎懲規定提出敘獎建議。

十二、7 隊 (含) 以上取上述四項獎勵；4 至 6 隊 (含) 則改取創意獎、精神獎、造型獎；3 隊 (含) 以下則不成賽。

十三、保險：本活動將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

十三、本辦法若有未盡事宜，得由體育運動組公告說明為準，並保留補充及變更之權利。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113 學年度創意舞蹈大賽 參賽健康聲明書

參賽健康聲明書簽名區

1. 參賽人員已細閱本比賽辦法，並願意遵守主辦單位所訂規則、安全守則和服從裁判的判決。
2. 本人健康及體能狀況良好，適宜參加這項比賽。主辦單位將盡力為參賽者提供安全措施，但參賽者本人須對練習及比賽期間所發生的任何意外負責。

聲明本人（參賽者）請於下方親筆簽名：

（請依實際參賽人數簽署）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113 學年度創意舞蹈大賽 作品說明報名表

隊伍			
領隊			
舞蹈主題			
舞蹈總召	姓名	電話	E-mail
次要聯絡人	姓名	電話	E-mail
作品說明			

1. 請完整填寫各項資訊，缺一則無法完成報名。
2. 請於 114 年 2 月 21 日 (五) 下午 5 點前繳交各隊作品說明電子檔，未於時間內繳交者，將喪失綵排機會，綵排時間體育運動組另行公告之。
3. 填寫完成後，請將此電子檔寄送至體育組書記信箱 s2s2s2guy@gms.npu.edu.tw。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113 學年度創意舞蹈大賽 扣分表

比賽隊伍：_____

評審老師簽名：_____

項目	說明	扣分方式		小計	單項 總扣分
技 術	跳躍後不當著地： 膝蓋、臀部、大腿、正面、背面直接座落	扣 5 分	此項最多 扣 10 分		
服飾配件	配帶墜環、吊飾、手鐲、項鍊、戒指、腹腰帶、舌環及鼻環等	每物件 扣 1 分	此項最多 扣 5 分		
時間 3-5 分鐘 (含進退 場)	少於或超過 1 秒-10 秒	扣 1 分	此項最多 扣 3 分		
	少於或超過 11 秒-20 秒	扣 2 分			
	於或超過 20 秒以上	扣 3 分			
上場人數 8~12 位	足 1 人或超過 1 人	每人扣 1 分	此項最多 扣 5 分		
不雅	出現不雅動作/語言/標語 (情節嚴重得經評審決議不計算成績)	一次扣 5 分			
總扣分					

● 重大情節

序次	違規事項	罰則	請打√
1	比賽內容、服裝、道具或動作，嚴重違反善良風俗者、不雅動作，種族歧視、具爭議性議題。	不予計分	
2	比賽配樂應依法慎重選擇，如有歌詞播放時之版權問題，須取得合法播放權始得參賽，請遵守著作權法的規定。	取消資格	
3	影響現場秩序或節目進行者。	取消比賽成績	
4	不服大會評審決議及有意見，而以其他方式導致糾紛者。	取消比賽成績	
5	比賽進行中，禁止非比賽單位在場外喧嘩鬧場。	取消比賽成績	
6	禁止將容易招致危險或尖銳破壞場地之道具、物品(如刀劍、拉砲、煙火等)帶進比賽會場。	停止比賽	
7	實施競技啦啦隊之舞伴特技、籃形拋投、金字塔、由他人輔助空中翻轉與任何形式空翻等技術	不予計分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113 學年度創意舞蹈大賽 申訴書

申訴單位 (隊伍)			
申訴事實	(請詳述比賽場次、欲申訴對象、申訴事項及發生時間)		
佐證資料	(請以影片、照片、規則辦法為主要佐證資料)		
隊長簽章	(簽章)	申訴收案 時間	_____月_____日 _____時_____分
繳保證金 伍佰元	(收款人簽章)	☐ 申訴成立，退回保證金。 (申訴收款人簽章：_____) ☐ 申訴不成立，沒收保證金。	
判決結果		審判委員 會 委員簽名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113 學年度全校運動大會 運動競賽申訴書

申訴單位 (系科隊伍)			
競賽組別	☐ 男子組 ☐ 女子組 ☐ 教職員工 ☐ 其他_____		
申訴事實	(請詳述比賽場次、欲申訴對象、申訴事項及發生時間)		
佐證資料	(請以影片、照片、規則辦法為主要佐證資料)		
領隊或教練 簽章	(簽章)	申訴收案 時間	_____月_____日 _____時_____分
繳保證金 伍佰元	(收款人簽章)	☐ 申訴成立，退回保證金。 (申訴收款人簽章：_____) ☐ 申訴不成立，沒收保證金。	
判決結果	審判委員會 委員簽名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全校運動大會最高成績紀錄表

組別	項目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全校運動大會最高成績紀錄表		
		成績	保持者	日期
男子組	跳遠	6.7m	洪靖易	107.06.03
	標槍	46.77m	呂松霖	90.05.06
	鉛球	12.62m	薛志輝	97.05.04
	60 M	07.48	胡廷宇	113.03.24
	100M	11.07	柯竣棋	112.05.21
	200M	22.56	柯竣棋	112.05.21
	400M	53.22	陳自立	96.05.06
	800M	2:07.79	陳培晟	100.05.15
	1500M	4:38.27	黃本台	101.04.29
	4x100M 接力	48.56	陳志謙、蔡正航 陳岳川、蔡志良	85.10.06
	4x200M 接力	1:48.39	羅振翔、程可瀚 張庭睿、楊立銓	107.06.03
	1200M 大隊接力	2:42.94	資訊工程系	112.05.21
女子組	跳遠	4.63m	楊雅玲	87.05.09
	標槍	33.30m	林慧美	106.05.21
	鉛球	10.45m	高伊廷	97.05.04
	60M	08.82	張秀萌	113.03.24
	100M	13.91	江依蓓	112.05.21
	200M	28.81	江依蓓	112.05.21
	400M	1:15.60	陳立潔	89.05.07
	800M	3:03.97	林育敏	106.05.21
	1500M	6:04.50	張文玲	94.05.01
	4x100M 接力	1:00.10	曾琬玟、謝容芷 張雅婷、林芮廷	98.05.10
	4x200M 接力	2:22.22	林宣宣、林育敏 許筱君、黃彥甄	106.05.21
	1200M 大隊接力	3:19.65	行銷與物流管理系	112.05.21
男女混合	2000M 大隊接力	4:46.14	海洋遊憩系	98.05.10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34 週年校慶暨 113 學年度全校運動大會

贊助廠商



今棧文旅

馬路益燒肉飯



必和創意設計有限公司

爽動有限公司



弘昇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靖騰整合行銷有限公司

